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鲍赫动力总成部件（太仓）有限公司扩建传动零部件项目		
项目代码	2205-320585-89-01-993461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太仓市城厢镇弇山西路 136 号 2 号楼		
地理坐标	( 121 度 4 分 54.242 秒, 31 度 27 分 12.77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59 其他传动部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69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341;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342;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343;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344;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345; 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 346; 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 347; 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 349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太仓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太行审投备[2022]151 号
总投资（万元）	200.934	环保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占比（%）	2.48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1004.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①规划名称：《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2017年修改） 审批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①规划环评名称：《太仓市城厢镇城区工业园（一期、二期）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对太仓市城厢镇城区工业园（一期、二期）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太环建[2016]236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b>表 1-1 与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b>		
	审查意见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规划范围	南起古塘河、北至 339 省道、东至 204 国道、西至吴塘河。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城区工业园一期	相符
	产业定位	以精密加工、模具配件、电子产品等为主，不得引进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电镀和化工、印染等重污染行业或工艺以及排放含氮、磷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	本项目产品为传动零部件，属于“轻工”范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符合产业定位。	相符
	工作重点	（二）实施清单管理，入区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准入条件。项目环评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规划产业定位、“三线一单”以及法律法规要求，按照《报告书》提出的入区项目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优先引进生产工艺和设备先进、技术含量高、清洁生产水平高、污染物排放低、资源利用率高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满足产业政策、规划产业定位，执行“三线一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相符
		（三）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应采取工艺改造、节水管理等措施控制和减少现有企业的资源消耗水平及污染物排放强度。根据国家 and 江苏省有关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关要求，明确园区环境质量改善阶段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特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确保实现	本项目不排放含氮、磷的生产废水，油雾废气经油雾处理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相符

		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对园区现有主要 VOCS 及异味废气排放企业开展综合治理工作，加强日常监测、监督管理和预防控制。		
		（四）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使区内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纳入区域总量指标内，污染物排放应满足区域总量控制及污染物削减计划要求，切实维护区域环境质量和生态功能。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纳入区域总量指标，执行区域内减量替代。	相符
		（五）完善园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园区污水纳管工作，保留并扩建城区污水处理厂，确保园内所有废水经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入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入园企业不得自行设置污水外排口。区域内由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集中供热，禁止新建燃煤锅炉；园区不设固体废物处置场所。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无自行设置的污水外排口，无自建锅炉	相符
		（六）鼓励产业园内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促进循环经济与可持续发展。开展园区生态环境管理，更好地落实园区边界绿化隔离带要求。	本项目原辅料主要为低毒或无毒物质，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要求	相符
		（七）入园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制度，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前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督管理的有效衔接，规范项目管理。	本项目执行环评制度、“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制度。	相符

	<p>(八)切实加强环境监管。健全园区环境管理机构,统筹考虑区内污染物排放与监管、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环境管理等事宜。严格监控工业区异味气体排放,定期开展园区及周边环境质量评价。建立有效的环境监测体系,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计划。</p>	<p>本项目拟落实厂区日常环境监测计划</p>	<p>相符</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b>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b></p> <p>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修正版)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及《关于修改&lt;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gt;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限制、淘汰类和能耗限额所列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号文)以及《苏州市当前限制和禁止供地项目目录》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文)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p> <p>另外,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的限制和禁止范围,也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的限制和禁止范围。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产业政策要求。</p> <p><b>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与行业准入条件</b></p> <p>(1)“生态红线”:本项目位于本项目位于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北侧2200m,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不直接向附近水体排放污水;另外本项目固体废物合理处置,零排放;原材料运输方式采用公路运输;因此本项目不会对浏河造成影响。综上所述,本项目不占用生态红线保护区域范围,本项目行为符合管控要求,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p>		

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2) “环境质量底线”：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根据太仓市2020年环境质量公报表明，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浓度为8.89、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10）、细颗粒物（PM2.5）日均浓度分别为31.39、42.6、26微克/立方米，项目所在区O3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声环境噪声标准》（GB3096-2008）中3类区标准值的要求，本项目建设后营运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通过相应的治理措施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可控制在安全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相关规定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且用水量较小，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 “负面清单”：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 3、与太湖流域管理要求相符性

根据《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修订）》（2018年5月1日起实施）第四十三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氮、磷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剂；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围湖造田；

(八) 违法开山采石, 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不属于以上所列的禁止行为。项目无含氮、磷污染物生产废水外排,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 污染物集中治理、达标排放, 符合《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修订)》(2018年5月1日起实施)要求。

#### 4、与《关于加快推进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的通知》(太大气办[2021]6号)相符性分析

通知要求: 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涂料、油墨、胶黏剂等项目。2021年起, 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纺织、电子、木材加工等行业以及涂料、油墨等生产企业新(改、扩)建项目需满足低(无)VOCs含量限值要求。加大市场上流通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等产品质量抽检, 确保符合VOCs限值要求。

源头替代具体要求: (五) 其他企业。各地可根据本地产业特色, 将其他行业企业涉VOCs工序纳入清洁原料替代清单。其他行业企业涉VOCs相关工序, 要使用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规定的粉末、水性、无溶剂、辐射固化涂料产品; 符合《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规定的水基、半水基清洗剂产品; 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 33372-2020)规定的水基型、本体型胶粘剂产品。若确实无法达到上述要求, 应提供相应的论证说明。

使用的涂料、清洗剂、胶粘剂、油墨中VOCs含量的限值应符合《船舶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38469-2019)、《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1-2020)、《车辆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GB24409-2020)、《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30981-2020)、《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 33372-2020)、《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中的限值要求。

产品名称	VOC含量	类别	限值要求	标准来源
清洗剂	0g/L	水基	50g/L	《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

				(GB38508-2020)
<p>本项目属于[C3459]其他传动部件制造，生产中使用的清洗剂中VOC含量均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中相关限值要求。</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关于加快推进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的通知》（太大气办[2021]6号）。</p> <p><b>5、结论</b></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太仓市总体规划以及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p>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主要产品及产能情况

表 2-1 主要产品及产能情况

车间或生产线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设计年生产规模			年运行时数(h)
			扩建前	扩建后	增量	
老厂区现有生产车间	齿环	长: 10mm-50cm, 宽: 10mm-50cm, 高度: 1mm-50cm-每件 重: 10g-20kg	65 万件/年	65 万件/年	0	2080
	轮毂		35 万件/年	35 万件/年	0	
	汽车部件 (飞轮盘)		12 万件/年	12 万件/年	0	
	夹紧销		20 万件/年	20 万件/年	0	
	行星轴		90 万件/年	90 万件/年	0	
	废加工液、蒸发设备自身清洗液	/	77t/a	0	-77t/a	
新厂区传动零部件项目	轮毂类	长: 10mm-50cm, 宽: 10mm-50cm, 高度: 1mm-50cm-每件 重: 10g-20kg	0	60 万件/年	+60 万件/年	
	销轴类		0	60 万件/年	+60 万件/年	
	棘爪类		0	40 万件	+40 万件	

### 2、主要生产单元、主要工艺及生产设施一览表

表 2-2 建设项目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扩建前后设备数量					备注
			扩建前设计量	扩建前验收量	扩建后	淘汰	增量	
1.	高效数控车床	—	12	12	20	0	8	
2.	数控车铣切削专机	—	1	1	1	0	0	
3.	部件总成装配设备	—	1	1	1	0	0	
4.	检查专机	—	1	1	1	0	0	
5.	零件形状分析装置	—	1	1	1	0	0	
6.	零件表面分析装置	—	1	1	1	0	0	
7.	专用综合检具及量具	—	10	10	10	0	0	
8.	物流专用装置	—	1	1	1	0	0	
9.	数控车床 (进口)	—	1	1	1	0	0	
10.	进口加工中心机床	—	1	1	7	0	6	
11.	进口车削机床	—	1	1	1	0	0	
12.	无心磨床	—	1	1	1	0	0	
13.	自动数控车床	—	1	1	1	0	0	
14.	拉床	—	0	0	1	0	1	

建设内容

15.	清洗机	—	0	0	4	0	4	
16.	磨床	—	0	0	4	0	4	
17.	激光刻字机	—	0	0	2	0	2	
18.	纯水机	—	0	0	1	0	1	
19.	锯床	—	0	0	5	0	5	

### 3、原辅料消耗、理化性质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表

原料名称	原料成分/型号	现有使用量	本次扩用量	全厂使用量	最大贮存量	储存方式	储存位置	备注
灰铸铁	主要成分铁元素	600 吨	0 吨	0 吨	60 吨	堆存	原料仓库	
合金钢	主要成分合金	250 吨	0 吨	0 吨	25 吨	堆存	原料仓库	
球墨铸铁	主要成分铁元素	100 吨	0 吨	0 吨	10 吨	堆存	原料仓库	
切削液	25kg/桶, 主要成分基础油、添加剂	0.36 吨	0.14 吨	0.5 吨	0.1 吨	桶装	原料仓库	
磨削液	25kg/桶, 主要成分基础油、添加剂	0.36 吨	0.14 吨	0.5 吨	0.1 吨	桶装	原料仓库	
设备润滑油	25kg/桶, 主要成分基础油、添加剂	0	0.2	0.2	0.02	桶装	原料仓库	
铸铁	铁元素	120000 件	0 件	0 件	1200 件	堆存	原料仓库	
钢件	铁元素	220000 件	0 件	0 件	2200 件	堆存	原料仓库	
铝件	铝元素	21000 件	0 件	0 件	210 件	堆存	原料仓库	
铸铁	铁元素	21000 件	0 件	0 件	210 件	堆存	原料仓库	
废机加工液、清洗液	废机加工液、清洗液	77 吨	-77 吨	0	0	桶装	原料仓库	
钢材	主要成分铁元素	0	1000 吨	1000 吨	100 吨	堆存	原料仓库	
清洗剂	主要成分: 乙氧基醇、乙氧基脂肪醇	0	0.675 吨	0.675 吨	0.0675 吨	桶装	原料仓库	
防锈剂	主要成分氢氧化钠 13%、异构醇与环氧乙烷加成物 3%、无水偏硅酸钠 5%、柠檬酸钠 2%、有机硼酸铵盐 2%、水 75%	0	2.08 吨	2.08 吨	0.208 吨	桶装	原料仓库	
防锈油	主要成分基础油添加剂	0	1.12 吨	1.12 吨	0.112 吨	桶装	原料仓库	

表 2-4 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

名称	分子式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切削液	—	外观黄棕色透明液体, pH8.0-9.5, 弱碱性, 相对密度(水=1) 1.02-1.15, 引燃温度 248℃, 与水混溶。用于机械	高温可燃	LD <sub>50</sub> (mg/kg, 大鼠经口), 3500

		的摩擦部分，起润滑、冷却和密封作用。主要成分为矿物油、脂肪酸、防腐剂、消泡剂、水分。		
设备润滑油	—	外观为淡黄色粘稠液体，闪点 120-340℃，自燃点 300-350℃，相对密度（水=1）0.85，沸点-252.8℃，溶于苯、乙醇、丙酮等多数有机溶剂。主要为基础油及添加剂两部分组成，基础油为矿物油，由石油提炼而成，含量 85-90%；添加剂主要为抗氧抗腐剂、防锈剂、钝化剂等，含量 10-15%左右。	遇明火，高温可燃	LD <sub>50</sub> (mg/kg, 大鼠经口)，无资料
清洗剂	—	浅色透明液体，相对密度约为 1.1，沸点大于 100℃，pH 值为 12 左右，闪点大于 100℃，常温下稳定。主要成分为水 95%、乙氧基醇 1%、乙氧基脂肪醇 4%。主要用于去除工件表面油污。	不燃	毒理不祥
防锈剂	—	浅黄色透明液体，相对密度约为 1.07，pH 值为 13 左右，常温下稳定。主要成分为氢氧化钠 13%、异构醇与环氧乙烷加成物 3%、无水偏硅酸钠 5%、柠檬酸钠 2%、有机硼酸铵盐 2%、水 75%。主要用于工件防锈。	不燃	毒理不祥
防锈油	—	外观琥珀色液体，pH8.0-9.5，弱碱性，相对密度（水=1）1.02-1.15，引燃温度 248℃，与水混溶。用于工件防锈。主要成分为基础油、脂肪酸、防腐剂、消泡剂、水分。	遇明火，高温可燃	LD <sub>50</sub> (mg/kg, 大鼠经口)，无资料

#### 4、工程组成表

表 2-5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赁厂房	804.4m <sup>2</sup> ，依托现有需隔断
辅助工程	办公室	租赁厂房	100m <sup>2</sup> ，依托现有需隔断
	配电	10kV 配电间一座	依托现有，满足供电要求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变电站供电，由市政电力管网接入	年用电量 60 万 kWh/a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接入	年用水量 401.4m <sup>3</sup> /a
	排水	生活污水	废水排放量 288m <sup>3</sup> /a
		污水接管口，位于厂区南侧	依托租赁厂区，厂区南侧
消防	室内和室外消防栓，与生活用水合流，消防水池	满足消防设计要求	
储运工程	厂外运输	依赖社会车辆完成	/
	原辅料产品仓	储存原辅料	100m <sup>3</sup> ，依托现有
	固废堆场	存放一般固废	依托现有，10m <sup>2</sup>
	危废堆场	存放危险固废	依托现有，10m <sup>2</sup>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油雾废气经油雾过滤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增 8 套，风量 500m <sup>3</sup> /h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城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依托现有，20m <sup>3</sup>
	固废治理	分类存于固废堆场	依托现有，10m <sup>2</sup>
		分类存于危废堆场	依托现有，10m <sup>2</sup>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设备、减振、隔声	/
绿化工程	配套绿化	依托厂区现有	

#### 5、项目给水平衡

建设项目总用水为 401.4t/a，生活用水 360t/a（员工生活用水按 0.1t/人/天计算则为 0.1t\*12 人\*300 天=360t/a），纯水制备用水补充水 41.4t/a，均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中的相关用水定额，生活用水按照每人每天 100L 计，年工作 300 天，生活用水量为  $360\text{m}^3/\text{a}$  ( $1\text{m}^3/\text{d}$ )。根据《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06)》(2016 年版)中相关标准，生活污水产生量按 80%计，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text{m}^3/\text{a}$  ( $1.6\text{m}^3/\text{d}$ )。生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和浓度产生情况为 COD400mg/L，SS200mg/L，氨氮 25mg/L，总磷 4mg/L，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管网接管至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盐铁塘。

### (2) 清洗用水

建设单位设有 4 台清洗机其中 2 台为全自动清洗机、1 台超声波清洗机、1 台浸泡清洗机。

全自动清洗机一台包括 1 个清洗槽、1 个漂洗槽、1 个防锈槽，每个槽体规格均为 500L，生产过程中每个槽添加水量约为 400L 左右。该部分清洗槽、漂洗槽、防锈槽等水槽中水 1 个月更新 1 次，该全自动清洗机产生清洗废液约为 14.4 吨，另一台包括 1 个清洗槽、一个防锈槽每个槽体规格均为 500L，生产过程中每个槽添加水量约为 400L 左右。该部分清洗槽、防锈槽等水槽中水 1 个月更新 1 次，该全自动清洗机间产生清洗废液约为 9.6 吨。

超声波清洗机槽体为 200L，生产过程中添加水量约为 160L，槽中水量 1 个月更新一次，该超声波清洗机产生清洗废液约为 1.92 吨。

浸泡清洗机槽体为 200L，生产过程中添加水量约为 160L，槽中水量 1 个月更新一次，该超声波清洗机产生清洗废液约为 1.92 吨。

可得建设项目每年产生清洗废液约为 27.84 吨。考虑到清洗过程有少量水分损耗约为 4%左右，可得清洗用水 29t/a。

(3) 纯水制备：纯水由自来水采用纯水仪制备，纯水制备工艺为：自来水→纯水仪（PP 滤芯→活性炭滤芯→精密滤芯→RO 反渗透膜→水箱储存）→纯水，纯水制备效率为 70%，本项目纯水用量约 29t/a，则制纯浓水产生量约 12.4t/a，作为清下水接管至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盐铁塘。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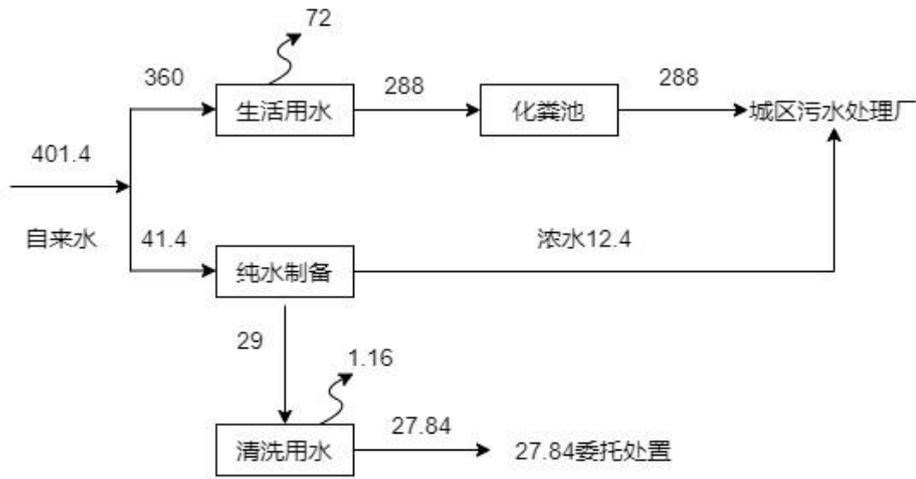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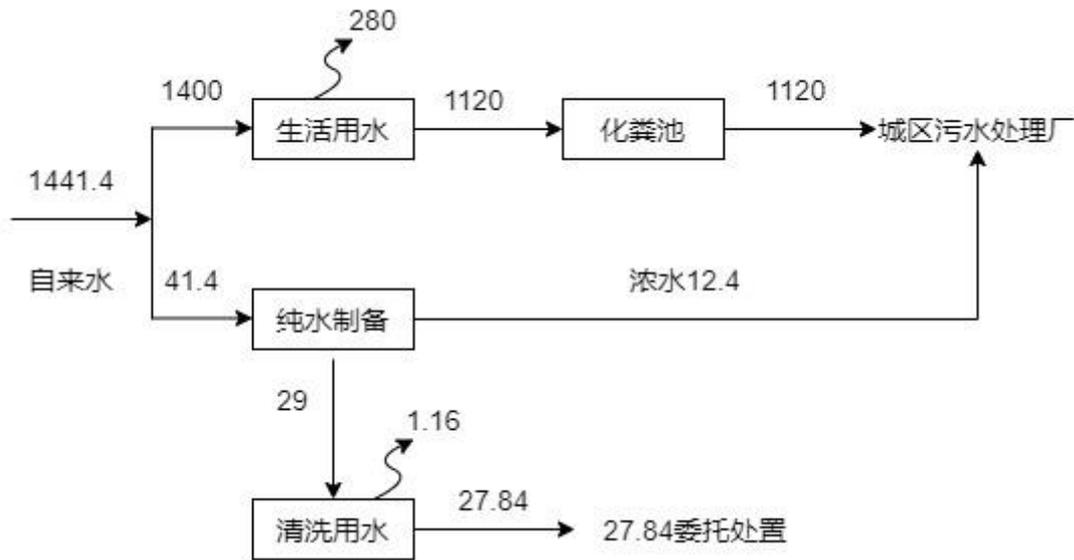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单位 t/a)

建设项目全厂水平衡图见图 2-2



##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建设项目职工定员 12 人，无食堂、宿舍。

工作制度：工作时间为白班制，年工作日为 260 天。

## 7、厂区平面布置情况

项目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弇山西路 136 号 2 号楼，租赁面积约 1004.4m<sup>2</sup>。厂房东侧为仓库，中间为生产车间，分区明确，因此，整个厂区布置合理，具体见附图三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1、工艺流程

建设项目主要从事传动零部件的生产、加工和销售，项目建成后将具有年产传动零部件 160 万件的生产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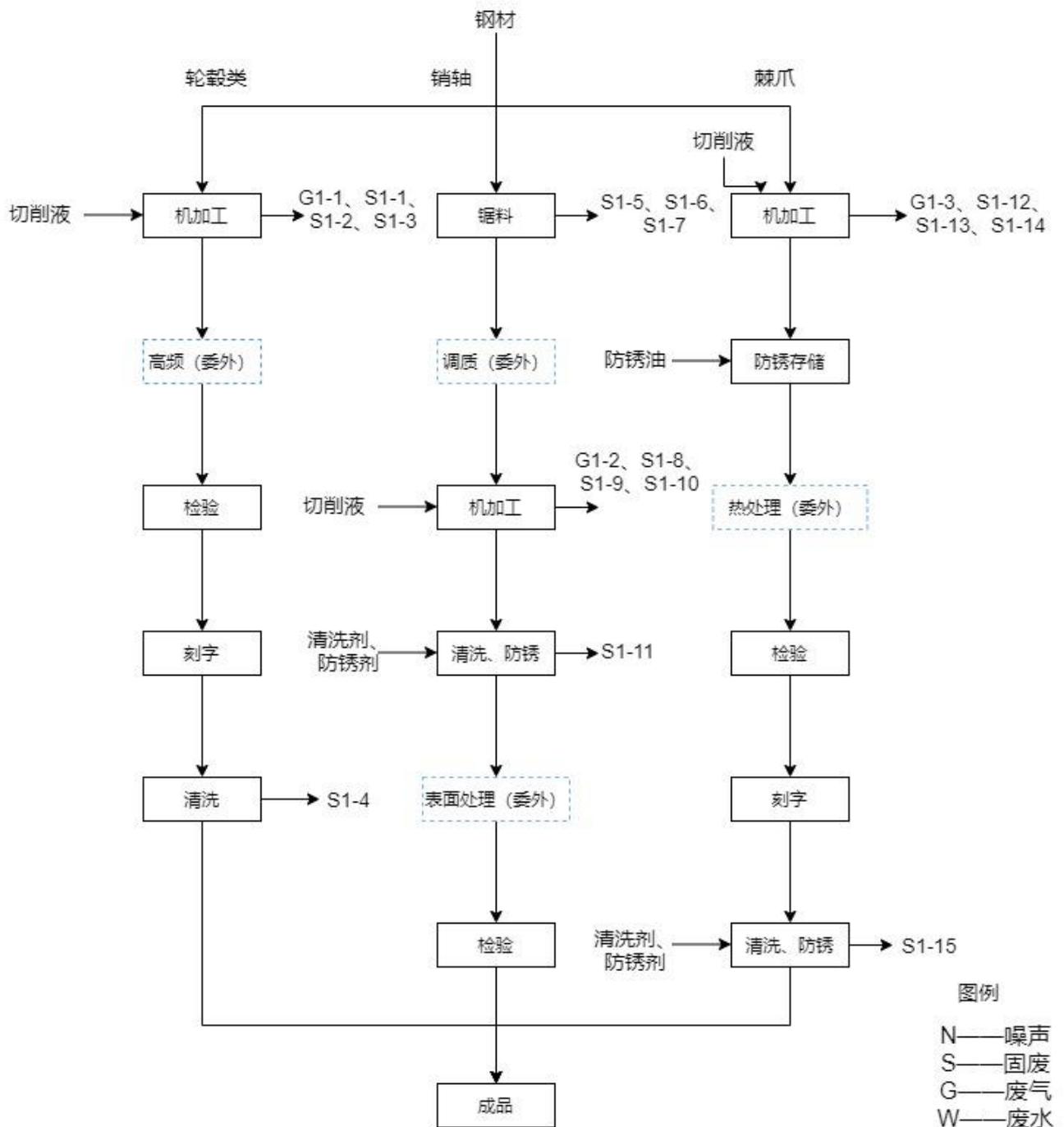


图 2-3 传动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介：

轮毂类工艺：

(1) 机加工：将外购的钢材放入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拉床、磨床等机加工设备中进行加工，该过程主要是简单机加工过程，使用到少量的切削液，起到润滑、冷却的作用，以及产生少量的废切削液（S1-1），属于危险固废，金属边角料（S1-2），属于危险固废，油雾废气（G1-1），

机加工后的产品用抹布擦拭表面的切削液残留物，会产生少量的废抹布（S1-3），属于危险固废。

（2）高频（委外）：机加工后半成品委托外协单位进行高频处理。

（3）检验：将外发高频处理后的半成品进行检验。

（4）刻字：本项目使用激光刻字机对经过检验后的工件进行刻字。

（5）清洗：将刻字后的工件使用清洗机进行清洗即可，清除工件表面的污渍，清洗机定期换液，会产生清洗废液（S1-4）。

销轴工艺：

（1）锯料：将外购的钢材放入锯床中进行加工，该过程主要是简单锯料过程，使用到少量的切削液，起到润滑、冷却的作用，以及产生少量的废切削液（S1-5），属于危险固废，金属边角料（S1-6），属于危险固废，加工后的产品用抹布擦拭表面的切削液残留物，会产生少量的废抹布（S1-7），属于危险固废。

（2）调质（委外）：锯料后半成品委托外协单位进行调质处理。

（3）机加工：将外购的钢材放入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拉床、磨床等机加工设备中进行加工，该过程主要是简单机加工过程，使用到少量的切削液，起到润滑、冷却的作用，以及产生少量的废切削液（S1-8），属于危险固废，金属边角料（S1-9），属于危险固废，油雾废气（G1-2），机加工后的产品用抹布擦拭表面的切削液残留物，会产生少量的废抹布（S1-10），属于危险固废。

（4）清洗、防锈：将刻字后的工件使用清洗机进行清洗，清除工件表面的污渍，并用防锈剂进行防锈处理，清洗机定期换液，会产生清洗废液（S1-11）。

（5）表面处理（委外）：清洗、防锈后半成品根据需要委托外协单位进行表面处理。

（6）检验：将外发表面处理后的半成品进行检验。

棘爪工艺：

（1）机加工：将外购的钢材放入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拉床、磨床等机加工设备中进行加工，该过程主要是简单机加工过程，使用到少量的切削液，起到润滑、冷却的作用，以及产生少量的废切削液（S1-12），属于危险固废，金属边角料（S1-13），属于危险固废，油雾废气（G1-3），机加工后的产品用抹布擦拭表面的切削液残留物，会产生少量的废抹布（S1-14），属于危险固废。

（2）防锈、存储：将机加工后的工件用防锈油进行防锈，防锈后的工件入库暂存。

（3）热处理（委外）：防锈后暂存的半成品委托外协单位进行热处理。

（4）检验：将外发热处理后的半成品进行检验。

（5）刻字：本项目使用激光刻字机对经过检验后的工件进行刻字。

（4）清洗、防锈：将刻字后的工件使用清洗机进行清洗，清除工件表面的污渍，并用防锈剂进行防锈处理，清洗机定期换液，会产生清洗废液（S1-15）。

建设项目机加工设备使用切削液进行冷却。建设项目对机加工区域车间地面、机械设备等不

进行冲洗，采用抹布清洁机械设备和车间地面，产生一定量的废抹布，废抹布属危险固废，混入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建设项目机加工设备定期维护产生的极少量废润滑油在清洁机器设备时用抹布擦除，废抹布属危险固废，混入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  
原有环境污染  
问题

### 1、 现有项目情况

鲍赫动力总成部件（太仓）有限公司, 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弇山西路 143 号，现有厂区占地面积 7000 m<sup>2</sup>，, 主要从事传动零部件的生产。

2003 年企业投资 4000 万元在现有厂区建设传动零部件生产线一条，建设了年产齿环 65 万件、轮毂 35 万件项目，该项目于 2003 年 5 月取得太仓市环保局批复为太环计[2007]93 号。2011 年 12 月，该项目环评报告进行了修编，修编批复为太环建[2003]112 号。2010 年 7 月，该项目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2006 年，建设单位拟投资 130 万美元，在现有厂区建设年产汽车部件（飞轮盘）12 万件、夹紧销 20 万件扩建项目，该项目于 2006 年 7 月取得太仓市环保局批复，环评批复为[2006]967 号。2013 年 6 月，该项目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2014 年，建设单位拟投资 110 万美元，在现有厂区建设年产行星轴 90 万件扩建项目，该项

已于 2014 年 1 月取得太仓市环保局批复，环评批复为[2014]49 号。2017 年 9 月，该项目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批复为太环建验[2017]276 号。

2017 年，建设单位拟投资 50 万元，在现有厂区建设 2016-605876 引进蒸发器设备用于机加工液体循环再利用处理的改建技改项目，该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取得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环评批复为[2017]328 号，该项目一直未建设投产。

鲍赫动力总成部件（太仓）有限公司现有项目老厂区目前具有年产齿环 65 万件、轮毂 35 万件项目、汽车部件（飞轮盘）12 万件、夹紧销 20 万件、行星轴 90 万件的生产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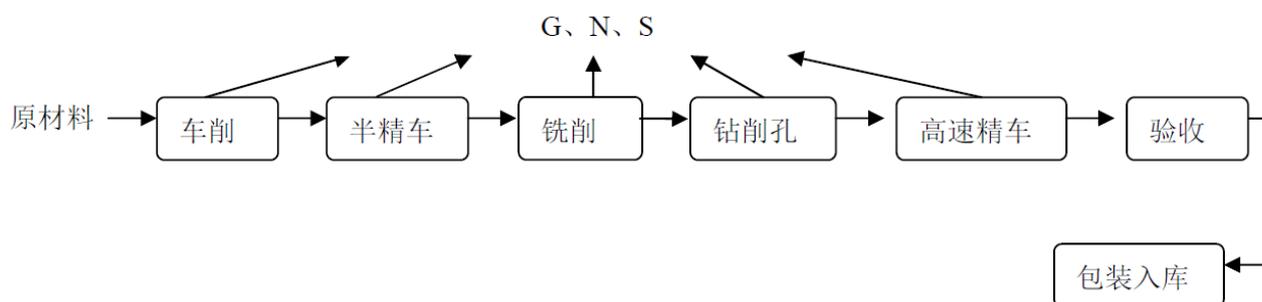
根据市场需求和企业发展的需要，建设单位拟投资 200.934 万元，在新厂区进行扩建。该地块占地面积 1004.3 m<sup>2</sup>。技术改造项目完成后，将形成年产传动零部件 160 万件的生产规模，预计于 2022 年 7 月建成投产。

扩建完成后，现有老厂区生产规模为年产齿环 65 万件、轮毂 35 万件项目、汽车部件（飞轮盘）12 万件、夹紧销 20 万件、行星轴 90 万件，新厂区生产规模为年产传动零部件 160 万件。

现有项目职工人数为 80 人，工作班制为白班制，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 260 天，年运行时间为 2080h。现有项目厂区内不设置宿舍、设有食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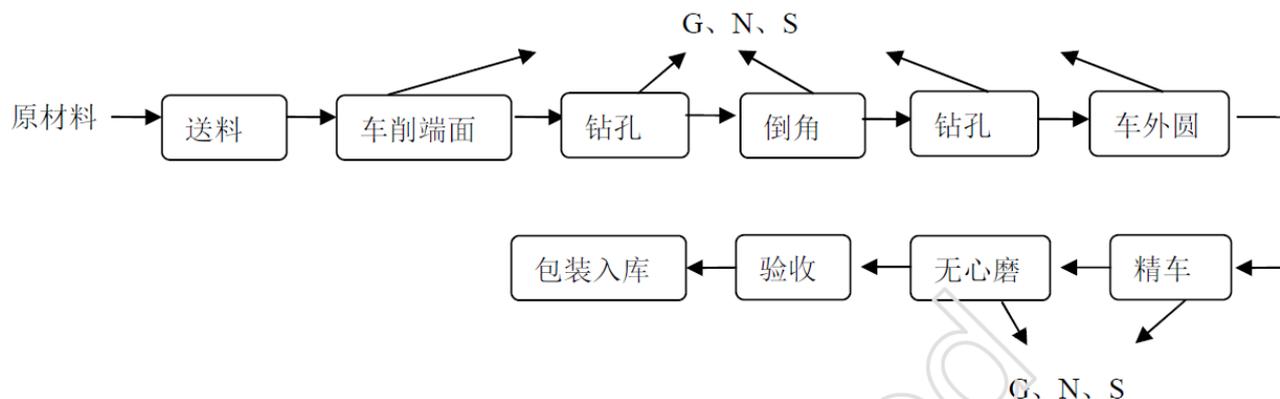
## 2、现有项目生产工艺

### 齿轮、轮毂、汽车部件（飞轮盘）、夹紧销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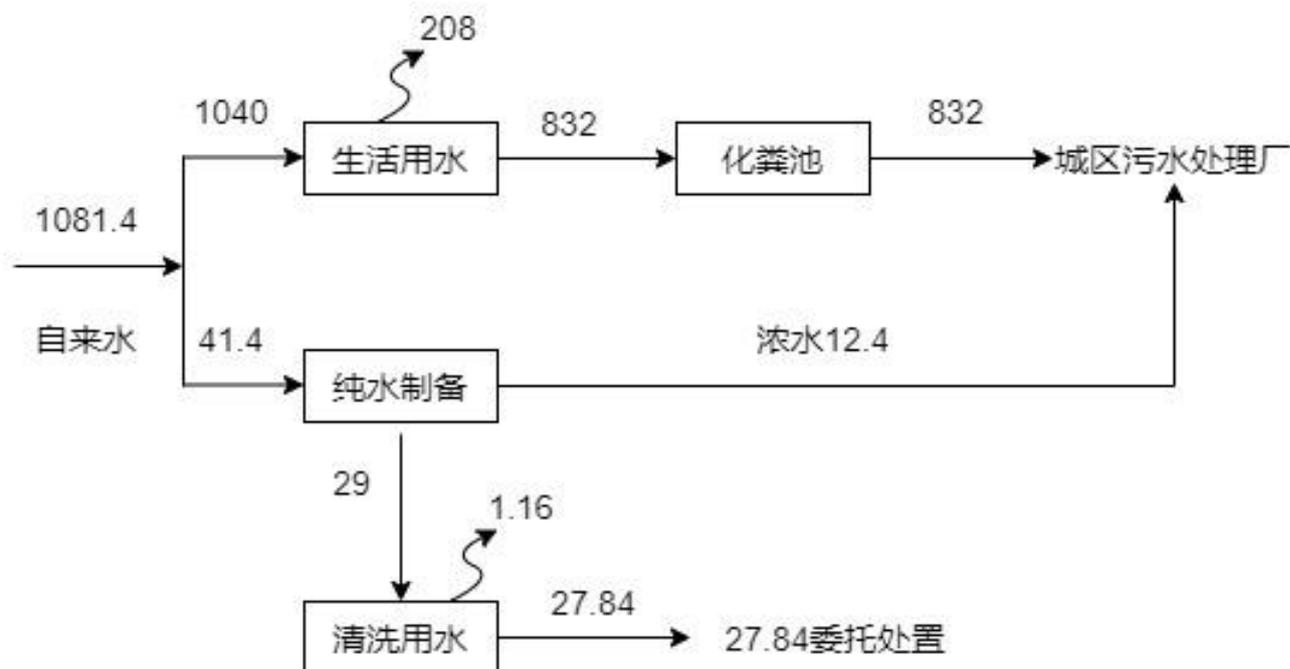
齿环、轮毂、汽车部件（飞轮盘）、夹紧销工艺流程较为简单，其生产工艺为外购来的原辅材料（灰铸铁、合金钢、球墨铸铁）经过车削齿毂坯料、半精车各平面及凸肩、铣削凹槽、钻削孔、高速精车齿毂各槽及平面加工，最终验收包装，成品入库。项目生产过程中会将切削液、磨削液与一定比例的水混合，该混合液循环使用，定期外排，更换切削液及磨削液时使用抹布擦拭，因此会产生含油抹布。

### 行星轴工艺流程



行星轴生产工艺较为简单，其生产工艺为外购来的合金钢通过自动数控车床完成一系列的机加工工段，包括自动送料，车削端面、钻孔、倒角、车外圆、精车，上述步骤均为全自动一气呵成，然后半成品通过无心磨床处理后验收合格，包装入库。该生产过程中会用到切削液或磨削液，该两种液体在使用时需与水按照1:99的比例互溶，该混合液循环使用，定期外排。

### 3、现有水平衡



### 4、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 1、废气

现有项目废气主要为油雾废气、打磨废气。

现有项目油雾废气为机加工过程中使用切削液及磨削液时产生的少量非甲烷总烃，量较少，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现有项目打磨废气为机加工过程中打磨产生的粉尘，量较少，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厂界无组织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2-6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排放限值	评价
第一次	非甲烷总烃	最大值 (mg/m <sup>3</sup> )	1.38	1.36	1.48	1.29	4.0	达标
第二次	非甲烷总烃	最大值 (mg/m <sup>3</sup> )	1.32	1.18	2.16	1.45	4.0	达标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最大值 (mg/m <sup>3</sup> )	1.23	1.72	3.31	1.5	4.0	达标
第四次	非甲烷总烃	最大值 (mg/m <sup>3</sup> )	1.34	1.55	1.44	1.53	4.0	达标
均值	非甲烷总烃	最大值 (mg/m <sup>3</sup> )	1.32	1.45	2.1	1.44	4.0	达标

备注：监测数据引用检测报告 AGST-HJ2021（委）10017

根据上表， 现有项目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

## 2、废水

现有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2-7。

检测项目	单位	生活污水	标准限值
PH	无量纲	6.8	6-9
化学需氧量	mg/L	308	500
悬浮物	mg/L	47	400
氨氮	mg/L	41.1	45
总磷	mg/L	6.33	8
总氮	mg/L	64	70

执行标准 氨氮、总磷、总氮执行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B 级； 其他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

备注：监测数据引用检测报告 AGST-HJ2021（委）10017

## 3、噪声

根据 2020 年 10 月 9 日监测结果， 现有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2-8。

表 2-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2021 年 5 月 10 日	
		昼间	夜间
东厂界外 1m	无明显生源	57.8	48.9
南厂界外 1m	无明显生源	52.6	46.1
西厂界外 1m	无明显生源	52.3	45.3
北厂界外 1m	无明显生源	53.3	45.2
标准限值 (2 类)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备注		1、声效等级: dB (A) 2、监测数据引用检测报告 AGST-HJ2021 (委) 10017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弃物有检验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边角料、生活垃圾、含油抹布、废切削液、磨削液混合液(含油废水),其中含油抹布、废切削液、磨削液混合液(含油废水)为危险固废,其余均为一般固废。对于危险废物,含油抹布委托太仓市柯林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切削液、磨削液混合液(含油废水)委托苏州市众和固体废物回收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对于一般固废:生活垃圾产生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外运处置;不合格品、边角料产生后统一收集外卖。可见,项目的各部分固废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置。

项目的固废在暂存时,划分了专用的暂存区,并采用符合要求的包装方式以及防雨、防渗漏措施,可以较好的避免固废暂存时对土壤、地下水的不良影响。由此可见,项目的固废对当地的环境影响较小。

#### 5、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0072	0	0.00072
		颗粒物	0.03	0	0.03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832	0	832
		pH	—	—	—
		COD	0.3328	0	0.3328
		SS	0.208	0	0.208
		氨氮	0.0249	0	0.0249
		总磷	0.0033	0	0.0033
固体废物	不合格品		0	0	0
	边角料		0	0	0
	生活垃圾		0	0	0
	含油抹布		0	0	0
	废切削液、磨削液混合液(含油废水)		0	0	0

#### 6. 现有项目主要环境问题

现有项目均已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各项污染物措施到位,无主要环境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大气环境

##### (1)基准污染物

根据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2020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结论，2020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 365 天，优良天数为 312 天，优良率为 85.2，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均浓度为 26 μg/m<sup>3</sup>。

引用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信息平台公布的太仓空气质量数据，统计得到的各主要污染物浓度值见表 3-1。

表 3-1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现状浓度 (μg/m <sup>3</sup> )	标准值 (μg/m <sup>3</sup>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均值	8.89	60	14.82	达标
NO <sub>2</sub>	日均值	31.39	40	78.48	达标
PM <sub>10</sub>	日均值	42.6	70	60.86	达标
PM <sub>2.5</sub>	日均值	26	35	74.29	达标
O <sub>3</sub>	日平均	167.5	160	104.69	不达标
CO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	1100	4000	27.5	达标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由上表可见，2020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均浓度及其对应百分位数浓度、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但 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的太仓市属于不达标区。

苏州市 2019 年制定了《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 年) 近期目标：到 2020 年，二氧化硫 (SO<sub>2</sub>)、氮氧化物 (NO<sub>x</sub>)、挥发性有机物 (VOC<sub>s</sub>) 排放总量均比 2015 年下降 20% 以上；确保 PM<sub>2.5</sub> 浓度比 2015 年下降 25% 以上，力争达到 39 微克/立方米；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75%；确保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 2015 年下降 25% 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力争到 2024 年，苏州市 PM<sub>2.5</sub> 浓度达到 35 μg/m<sup>3</sup> 左右，臭氧浓度达到拐点，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

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0%。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在 2024 年实现全面达标。

区域大气环境改善计划：按照苏州市“加快落实”江河碧空，蓝天保卫四号行动”方案，结合“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两减六治三提升”部署要求，太仓市共排定工程治理项目 204 项，采取的主要措施有：①推进大气污染源头防治；②加快淘汰落后产能；③健全大气污染重点行业准入条件；④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⑤持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⑥积极推进重点企业工况监测；⑦强化工业污染监督检查和执法监管；⑧加强扬尘综合整治，采取上述措施后，太仓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 (2)特征污染物

本次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引用江苏华谱联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至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新卫小区的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编号：HPUT[2021]W-第 1536 号），新卫小区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西南侧，距离本项目 1600m，是有效引用数据，具体监测数据详见表 3-2。

表 3-2 非甲烷总烃监测值变化范围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小时浓度范围	日均浓度范围	达标情况
非甲烷总烃	0.90~0.99	/	达标

本项目废气处理达标后排放，不会使大气恶化。

## 2、地表水环境

根据《2020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2020 年太仓市共有国省考断面 6 个，其中浏河、荡茜河桥 2 个断面水质达到 II 类标准，浏河闸、振东渡口、仪桥、新丰桥镇 4 个断面水质均为 III 类，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优 III 比例为 100%，说明太仓市水体环境质量优良。

## 3、声环境质量

根据《2020 年度太仓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可知，2020 太仓市共有区域环境噪声点位 112 个，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5.9 分贝，等级划分为“一般”。道路交通噪声点位共 41 个，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63.8 分贝，评价等级为“好”。功能区噪声点位共 8 个，1-4 类功能区昼、夜间等效

声级均达到相应标准。

#### 4、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计划

太仓市大气环境质量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要求，未达标城市需要编制定限期达标规划，明确限期达标，制定有效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苏州市已按要求开展限期达标规划。

根据《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苏州市达标规划的规划范围为苏州市所辖全部行政区域，包括常熟、张家港、昆山及太仓4个下辖县级市和姑苏、虎丘、吴中、相城、吴江、苏州工业园6个市辖区，总面积8488平方公里。

##### ①达标期限现阶段目标

力争到2024年，苏州市PM<sub>2.5</sub>浓度达到35ug/m<sup>3</sup>左右，O<sub>3</sub>浓度达到拐点，除O<sub>3</sub>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0%。

##### ②总体战略

以不断降低PM<sub>2.5</sub>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为核心目标，强化煤炭质量管理，推进热电整合，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促进高排放车辆淘汰，推进运输结构调整；提高各行业清洁化生产水平，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不断推进重点行业提标改造，加强监测监控管理水平。完成工业炉窑综合整治，进一步提高电力、钢铁及建材行业排放要求，完成非电行业氮氧化物排放深度治理，对标最严格的绩效分级标准实施重点企业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完成重点行业低VOC<sub>s</sub>含量原辅料替代目标，从化工、涂装、纺织印染等工业行业挖掘VOC<sub>s</sub>减排潜力，全面加强VOC<sub>s</sub>无组织排放治理，试点基于光化学活性的VOC<sub>s</sub>关键组分管控；以施工工地、港口码头和堆场为重点提高扬尘污染控制水平。促进PM<sub>2.5</sub>和臭氧协同控制，推进区域联防联控，提升大气污染精细化防控能力。

##### ③现阶段战略

到2024年，全面优化产业布局，大幅提升清洁能源使用比例，构建

	<p>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深挖电力、钢铁行业减排潜力，进一步推进热电整合，完成重点行业低 VOCs 含量原辅料替代目标。升级工艺技术，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各行业清洁化生产水平。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全面推进面源污染治理；优化运输结构，完成高排放车辆与船舶淘汰，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比例，强化车船排放监管。建立健全监测监控体系。不断完善城市空气质量联合会商、联动执法和跨行政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推进 PM<sub>2.5</sub> 和臭氧协同控制，实现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臭氧浓度不再上升的总体目标。</p>																
<p>环境保护目标</p>	<p><b>1、大气环境</b></p> <p>建设项目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弇山西路 136 号 2 号楼，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4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表</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00 974 1390 1149"> <thead> <tr> <th>保护项目</th> <th>保护目标</th> <th>方位</th> <th>距离 (m)</th> <th>规模</th> <th>保护级别</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环境空气</td> <td>阳光美地</td> <td>S</td> <td>260</td> <td>100 户 300 人</td> <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td> </tr> <tr> <td>安琪儿幼儿园</td> <td>SW</td> <td>317</td> <td>100 人</td> </tr> </tbody> </table> <p><b>2、声环境</b></p> <p>建设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没有声环境敏感目标。</p> <p><b>3、地下水环境</b></p> <p>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保护项目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m)	规模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阳光美地	S	260	100 户 3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安琪儿幼儿园	SW	317	100 人
保护项目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m)	规模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阳光美地	S	260	100 户 3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安琪儿幼儿园	SW	317	100 人													
<p>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b>1、废气排放标准</b></p> <p>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3 标准，非甲烷总烃厂房外监控点无组织排放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2 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00 1771 1390 1957"> <thead> <tr> <th colspan="2">污染物名称</th> <th>监控点</th> <th>排放限值 (mg/m<sup>3</sup>)</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无组织废气</td> <td>非甲烷总烃</td> <td rowspan="2">厂界监控点</td> <td>4.0</td> <td rowspan="2">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3 标准</td> </tr> <tr> <td>颗粒物</td> <td>0.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监控点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厂界监控点	4.0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3 标准	颗粒物	0.5				
污染物名称		监控点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厂界监控点	4.0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3 标准													
	颗粒物		0.5														

厂内非甲烷总烃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 详见下表。

**表 3-6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一览表 单位: mg/m<sup>3</sup>**

污染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废水排放标准**

外排废水执行城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即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接管标准); 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 见表 3-7。

外排废水执行城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即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接管标准); 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 排见表 3-7。

**表 3-7 废水排放要求单位: mg/L**

排放口标准	项目	接管标准浓度限值 (mg/L)	标准来源
城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GB8978-1996)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总磷	8.0	
城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COD	50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18)表 2 标准
	氨氮	4 (6) *	
	总磷	0.5	
	SS	1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6~9 (无量纲)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C 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C 时的控制指标。

### 3、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地为声环境 2 类区,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具体限值见 3-9。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 单位: 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2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 4、固废控制标准

建设项目危险固废的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一般固废的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3-10。

表 3-10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 t/a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016	0.00144	0.00016
		废水量	288	0	*288
废水	生活污水	pH	—	—	—
		COD	0.1152	0.0173	*0.0979
		SS	0.0576	0.0173	*0.0403
		氨氮	0.0072	0.0003	*0.0069
		总磷	0.0012	0	*0.0012
		制纯浓水	废水量	12.4	0
	制纯浓水	COD	0.00124	0	0.00124
		SS	0.00124	0	0.0012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3.6	3.6	0
	废切削液		0.08	0.08	0
	废润滑油		0.08	0.08	0
	废抹布		0.05	0.05	0
	废包装桶		0.038	0.038	0
	清洗废液		27.84	27.84	0

\*注: 排放量为排入城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考核量。

建设项目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废水排放总量包含在城区污水处理厂的排放总量

总量  
控制  
指标

	内；废气排放总量拟在盐铁塘有范围内平衡，排放总量报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审批同意后实施。
--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施工期主要为设备进厂和生产线的安装调试，施工期较短，工程量不大，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b>1、废气</b></p> <p>1)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p> <p>建设项目废气主要为机加工工序产生的油雾废气（G1-1）。</p> <p>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中使用一定的切削液，加工过程中由于油类和工件或刀具发生强烈撞击、摩擦，且由于高温的协同作用，最终形成细小的颗粒漂浮在空气中，形成油雾，油雾以颗粒物的形式存在，主要成分为切削液，因此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推荐公式，非甲烷总烃系数为 5.64kg/t 产品，根据产品产量 0.28t/a 进行核算，因此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 0.0016t/a。经设备自带油雾捕集装置处理，磨削工段密闭作业时，油雾捕集装置同时运作，收集效率可达 100%，处理效率可达 90%。由于机加工设备较为分散，且油雾捕集器均安装于设备处，管道难以连接，因此处理后的废气无组织排放。</p> <p>项目机加工产生油雾经过油雾过滤器处理，机加工设备密闭，产生油雾经负压收集后进入油雾过滤器，油雾经过滤芯过滤后尾气达标排放，滤芯为过滤材质为纤维材质，过滤层以褶形结构环布在内外金属网之间。在初始过滤时，油雾微粒在纤维上聚结，但是聚结的量并不多，过滤器的滤芯还未达到油饱和状态。油雾逐渐湿化纤维，在纤维滤床上聚结，压力损失逐渐增大，当纤维滤床吸收饱和后，压力损失不再增大，油雾经过滤后聚结在纤维表面，形成大颗粒油滴，随重力作用从滤芯下方流出，进入设备中重新利用，当进入过滤器的油雾量和流出过滤器的油液处于一个动态平衡状态时，过滤器过滤性能稳定，此时过滤效率和压力损失均不在变化，可以持续稳定达标排放。</p>

项目每台产生油雾的磨削设备均配有油雾过滤装置，油雾过滤装置为设备自带，不同规格的设备对应不同大小的管道及滤芯。长时间运行后，空气及废气中的微粒附在滤芯表面，使滤芯的压力损失超过临界值设备会报警提示，则需要更换滤芯。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具体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1

表 4-1 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面积 m <sup>2</sup>	高度 m
厂房	油雾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016	0.00016	0.00008	1004.4	6

1) 扩建项目大气污染源参数表

表 4-2 无组织面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 海拔 高度 /m	面源 长度 /m	面源 宽度 /m	与正 北向 夹角 / °	面源 有效 排放 高度 /m	年排 放小 时数 /h	排 放 工 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生产车间	121.052325	31.516337	1	40	25	38	6	2080	正常	0.00008

2) 防治措施

油雾过滤器原理：

项目磨削产生油雾经过油雾过滤器处理，机加工设备密闭，产生油雾经负压收集后进入油雾过滤器，油雾经过滤芯过滤后尾气达标排放，滤芯为过滤材质为纤维材质，过滤层以褶形结构环布在内外金属网之间。在初始过滤时，油雾微粒在纤维上聚结，但是聚结的量并不多，过滤器的滤芯还未达到油饱和状态。油雾逐渐湿化纤维，在纤维滤床上聚结，压力损失逐渐增大，当纤维滤床吸收饱和后，压力损失不再增大，油雾经过滤后聚结在纤维表面，形成大颗粒油滴，随重力作用从滤芯下方流出，进入设备中重新利用，当进入过滤器的油雾量和流出过滤器的油液处于一个动态平衡状态时，过滤器过滤性能稳定，此时过滤效率和压力损

失均不在变化，可以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废气经油雾过滤器处理后，废气排放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 达标分析

项目废气达标情况见下表。

**表 4-4 达标排放情况一览表**

无组织	排放源	污染物	最大落地浓度 $\mu\text{g}/\text{m}^3$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51	500	达标

注：最大落地浓度为《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进行预测的结果。

由上表可知非甲烷总烃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

### 4) 非正常工况

**表 4-5 非正常工况分析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非正常工况排放量 t/a	非正常工况排放速率 kg/h	非正常工况排放浓度 $\mu\text{g}/\text{m}^3$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	应对措施
厂界	非甲烷总烃	0.0016	0.0008	1.518	1	0-1次	立即停止生产，排查异常排放原因，进行设备检修，待不利影响消除后恢复生产。

### 5) 监测要求

**表 4-6 废气监测要求**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废气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每年监测一次	委托监测

### 6) 大气环境影响

本次对大气环境影响的定性分析基于以下方面：

①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不涉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

中的污染物以及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有毒有害污染物。

②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可行，可满足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废气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 2、废水

建设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制纯浓水。

### (1) 废水污染源强

####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m<sup>3</sup>/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TP 等。本项目在城区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生活污水纳入当地污水管网，进入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项目生活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②制纯浓水

纯水由自来水采用纯水仪制备，纯水制备工艺为：自来水→纯水仪（PP 过滤芯→活性炭滤芯→精密滤芯→RO 反渗透膜→水箱储存）→纯水，纯水制备效率为 70%，本项目纯水用量约 29t/a，则制纯浓水产生量约 12.4t/a，接管至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盐铁塘。

### (2) 废水污染产生及排放一览表

表 4-7 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	产生情况		预处理 方式	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及去向
			浓度 mg/L	产生 量 t/a		废水量 t/a	浓度 mg/L	排放 量 t/a	
生活污水	288	COD	400	0.1152	化粪池	288	340	0.0979	城区污水处理厂
		SS	200	0.0576			140	0.0403	
		NH <sub>3</sub> -N	25	0.0072			24	0.0069	
		TP	4	0.0012			4	0.0012	
制纯浓水	12.4	COD	100	0.0012	-	12.4	100	0.0012	
		SS	100	0.0012			100	0.0012	

(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一览表

4-8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	城区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 流量不稳定	TW001	化粪池	/	DW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SS								
	NH <sub>3</sub> -N								
TP									
制纯浓水	COD				/				
	SS				/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9。

表 4-9 建设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1#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6-9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总磷		8

(4) 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太仓市城区污水处理厂位于市区西北部，西依 204 国道，分二期建设，自 1999 年至 2001 年分批上马一期工程后，形成了 2 万吨的处理能力。2006 年再次扩建二期工程，日处理污水能力增加一倍，达到 4 万吨/日的处理能力，已建成运行，目前实际处理量为 3 万吨/天，其中北京路以南、太平路以西区域的实际生活污水仅占其目前处理能力的 4%左右。污水处理目前的污水处理工艺采用与一期相同的改良型 A<sup>2</sup>/O 氧化沟工艺，工艺稳定可靠，出水保证率高，接管工业废水占 40%。处理工艺为改良型 A<sup>2</sup>/O 氧化沟，其排放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排至盐铁塘。

根据苏环科[2007]16 号（关于印发《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

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通知)的要求,太仓市城区污水处理厂须进行升级改造,在原改良型 A<sup>2</sup>/O 氧化沟的工艺基础上增加深度处理工艺,即采用后续 BAF 生物滤池处理工艺,以提高污水处理厂的出水标准。该方案已取得了太仓市环保局的批复同意,升级改造工作已于 2009 年 5 月底完成。提标后尾水排放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排入盐铁塘。

表 4-10 太仓市城区污水处理厂进出水水质 (单位: mg/l)

项目	COD	SS	氨氮	总磷
进水	500	400	45	8
出水	50	10	5	0.5

太仓市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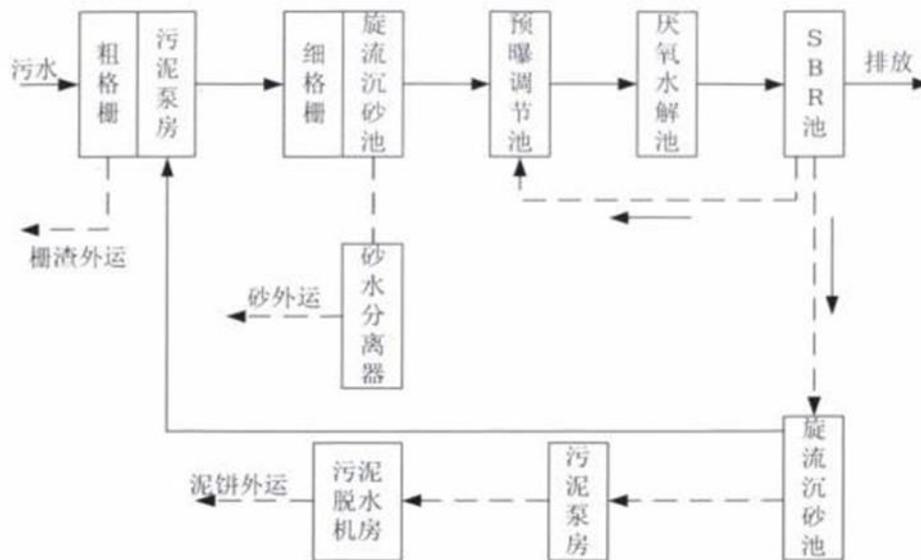


图 3 太仓城区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① 处理规模的可行性

目前,太仓市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达到 4 万 t/d, 现该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总量约 3 万 t/d, 尚有 10000t/d 余量。本项目废水排放量 1.19t/d, 约占太仓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接管余量的 0.012%左右, 因此, 太仓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有足够的余量接纳项目排放的污水。

② 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位于城区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市政管网排入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接管水质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A 等级标准, 且满足城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且水质简单, 污水

中不含有对城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造成不良影响的污染物，不会对城区污水处理厂的处理造成冲击。因此生活污水经规范化排污口排入污水管网，排入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可行。

### ③管线、位置落实情况分析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城区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内，现该污水处理厂的管网已经铺设至项目所在地，因此，项目污水接入太仓市城区污水处理厂从管线、位置落实情况上分析是可行的。

### (5) 纯水制备浓水接管至污水管网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纯水制备使用自来水进行制备，根据自来水水质要求可得，自来水中 COD 值须小于 3mg/L，本环评自来水水质中 COD 取最大值 3mg/L 计。

由于建设项目纯水制备采用 RO 反渗透，原理为将绝大部分的污染物质进行截留在原水中，使得出水成为纯水级，因此会导致处理浓水产生，结合项目纯水制备效率为 70%可得，建设项目原水 41.4t/a 自来水中的污染物（依据 3mg/L 进行核算为 0.0001242t/a）最终会停留在 12.4t/a 的浓水中，即在相同污染物总量的情况下，随着水分减少，水中污染物浓度会升高，升高至 10mg/L（依据 0.0001242t/a 总量和 12.4t/a 水量进行核算），最终浓水中的 COD 浓度为 10mg/L，满足清下水排放要求  $COD \leq 30mg/L$ ，因此该部分浓水接管至城区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建设项目排放口设置需按照《关于印发〈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控[97]122 号）有关排水体制的规定设置。

### (6) 废水监测要求

表 4-13 废水监测要求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废水	污水排污口	pH、COD、SS、NH <sub>3</sub> -N、TP、TN	每年监测一次	委托监测

## 3、噪声

### (1) 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高效数控机床、进口加工中心机床等设备，

噪声源强范围在 75-80dB(A) 之间。

表 4-14 项目噪声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	数量(台/套)	源强	防治措施	降噪效果
1	高效数控车床	8 台	80	隔声、减震	25
2	进口加工中心机 床	6 台	80	隔声、减震	25
3	拉床	1 台	80	隔声、减震	25
4	清洗机	4 台	75	隔声、减震	25
5	磨床	4 台	75	隔声、减震	25
6	激光刻字机	2 台	80	隔声、减震	25
7	锯床	5 台	80	隔声、减震	25

(2) 防治措施

本项目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振减振措施；
- ②车间内设备尽量分散放置，以减少设备运行时噪声叠加影响；
- ③生产厂房墙面为实体墙，采用厂房建筑隔声，生产时关闭门窗；
- ④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3) 达标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采用 A 声级计算主要生产设备全部开动时噪声源强为：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sum_i 10^{0.1 L_{Ai} t_i} \right)$$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i——i 声源在预测点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计算公式：

$$Leq = 10 \lg (10^{0.1 Leqg} + 10^{0.1 Leqb})$$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

考虑减震、隔声和距离衰减，预测关心点受到的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4-15。

表 4-15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关心点	噪声源	噪声值 dB(A)	噪声 叠 加 值 dB(A)	隔声、 减振 dB(A)	噪声源 离 关心点 距离 m	距离 衰减 dB(A)	影响值 dB(A)
东厂界	高效数控车床（8台）	80	89	25	25	28	40.9
	进口加工中心机床(6台)	80	88	25	25	28	
	拉床（1台）	80	80	25	25	28	
	清洗机（4台）	75	81	25	25	28	
	磨床（4台）	75	81	25	25	28	
	激光刻字机（2台）	80	83	25	25	28	
	锯床（5台）	80	87	25	25	28	
南厂界	高效数控车床（8台）	80	89	25	10	20	48.89
	进口加工中心机床(6台)	80	88	25	10	20	
	拉床（1台）	80	80	25	10	20	
	清洗机（4台）	75	81	25	10	20	
	磨床（4台）	75	81	25	10	20	
	激光刻字机（2台）	80	83	25	10	20	
	锯床（5台）	80	87	25	10	20	
西厂界	高效数控车床（8台）	80	89	25	15	23.5	45.3
	进口加工中心机床(6台)	80	88	25	15	23.5	
	拉床（1台）	80	80	25	15	23.5	
	清洗机（4台）	75	81	25	15	23.5	
	磨床（4台）	75	81	25	15	23.5	
	激光刻字机（2台）	80	83	25	15	23.5	
	锯床（5台）	80	87	25	15	23.5	
北厂界	高效数控车床（8台）	80	89	25	15	23.5	45.3
	进口加工中心机床(6台)	80	88	25	15	23.5	

拉床 (1 台)	80	80	25	15	23.5
清洗机 (4 台)	75	81	25	15	23.5
磨床 (4 台)	75	81	25	15	23.5
激光刻字机 (2 台)	80	83	25	15	23.5
锯床 (5 台)	80	87	25	15	23.5

通过减震、隔声和距离衰减，建设项目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对南厂界的噪声影响值为 48.89dB(A)。建设项目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即昼间噪声值≤60dB(A)、夜间噪声值≤50dB(A)。因此，建设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标，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 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相关要求，厂界噪声最低监测频次为季度厂界噪声监测频次为一季度开展一次，并在噪声监测点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4-16 噪声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抹布、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清洗液、废包装桶、生活垃圾等。

##### (1) 固废产生情况

- ① 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3.6t/a，属于一般固废；
- ② 建设项目在机加工、毛刷清理过程中会产生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液，金属边角料根据生产经验可得约为 0.01t/a，废切削液根据切削液用耗量得 0.08t/a，金属边角料属于危险固废，金属边角料废物代码为 HW09 (900-006-09)，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固废，废切削液废物代码为 HW09 (900-006-09)，危险特性为 T；
- ③ 建设项目用抹布对车间地面清理产生废抹布，产生情况依据企业的实际生产经验可得为 0.05t/a，属于危险固废，废物代码为 HW49 (900-041-49)，

危险特性为 T；

④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使用产生少量的废包装桶，根据桶装物料的用耗情况可得年产生废包装桶约 38 个左右，每个约为 1kg，年产生量为 0.038t/a，属于危险固废，废物代码为 HW08（900-249-08），危险特性为 T。

⑤ 建设项目定期清槽中会产生清洗废液，产生量为 27.84t/a，属于危险固废，废物代码为 HW17（336-064-17），危险特性为 T/C。

(2) 固体废物处置利用情况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见表 4-17、建设项目固废产生情况汇总表见表 4-18、建设项目危废汇总表见表 4-19。

表 4-17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固体	金属边角料	0.01 吨/年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34330-2017)
2	废切削液		液体	废切削液	0.08 吨/年	√	—	
3	清洗废液	清槽	液体	废液	27.84 吨/年	√	—	
4	废抹布	车间地面清理	固体	废抹布	0.05 吨/年	√	—	
5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固体	废包装桶	0.038 吨/年	√	—	
6	生活垃圾	职工办公、生活	固体	生活垃圾	3.6 吨/年	√	—	

表 4-18 建设项目固废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1	金属边角料	危险固废	机加工	固体	金属边角料	固体废物编号表	国家危废名录	T	HW09	0.01t/a
2	废切削液	危险固废		液体	废切削液	国家危废名录	T	HW09	900-006-09	0.08t/a
3	清洗废液	危险固废	清槽	液体	废液	国家危废名录	T/C	HW17	336-064-17	27.84t/a
4	废抹	危险固废	车间地面	固	废抹布	国家危废	T	HW49	900-041-49	0.05t/a

	布		清理	体		名录				
5	废包装桶	危险固废	原料使用	固体	废包装桶	国家危废名录	T	HW08	900-249-08	0.038t/a
6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办公、生活	固体	生活垃圾	固体废物编号表	无	其它废物	99	3.6t/a

表 4-19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08	机加工	液态	废切削液	废切削液	每周	T	危废堆场+委托处置
2	清洗废液	HW17	336-064-17	27.84	清槽	液体	废液	废液	每月	T/C	
3	废包装桶	HW08	900-249-08	0.038	原料使用	固体	废包装桶	残留原料	每周	T	
4	金属边角料	HW09	900-006-09	0.01	机加工	固态	废切削液	废切削液	每周	T	危废堆场+外售
5	废抹布	HW49	900-041-49	0.05	车间地面清理	固体	废切削液、废抹布	废切削液	每周	T	混入生活垃圾豁免环卫清运处置

### (3)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B/T 2025-201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等规定要求，企业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对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进行预处理，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按照公安机关要求落实治安防范措施。本项目包装容器符合相关规定，与固体废物无任何反应，对固废无影响。同时本项目在一般固废场所采取防火、防扬散、防流失措施，危险废物堆放场所采取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后，贮存场所发生泄漏等概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收集的危险废物及时贮存至危废间，同时建立危险废物管

理制度，设置储存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储存及处理情况，贮存场所拟在出入口设置在线视频监控。

#### (4) 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产生于环保设备，危险废物产生后放入专门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或防漏胶袋中，由带有防漏托盘的拖车转运至危废暂存间内，转运过程中由于人为操作失误造成的容器倒翻、胶袋破损等情况时，泄漏的液体大部分会进入托盘中，极少情况下会出现托盘满溢泄漏情况，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企业应加强培训和管理。此外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地点距离危废暂存间距离较近，因此企业在加强管理的情况下，转运过程中出现散落、泄漏概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生散落、泄露，容易腐化设备、产生恶臭，污染运输沿途环境，若下渗或泄露进入土壤或地下水，将会造成局部土壤和地下水的污染，因此在运输过程中加强管理的情况下，发生散落、泄露事故概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 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废包装桶、清洗废液、清洗废液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不自行处置。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危废处置能力以及项目意向处置单位情况见下表：

**表 4-20 建设项目周边危废处置能力及意向处理表**

危废种类及数量	周边危废处置能力	意向处理情况
废切削液 0.08t/a、 HW09 (900-006-09)、 清洗废液 27.84t/a、 HW17 (336-064-17)、 废包装桶 0.038t/a、 HW08 (900-249-08)	苏州步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HW02、HW03、HW04、HW05、HW06、 HW08、HW09、HW10、HW11、HW12、 HW13、HW14、HW16、HW17、HW18、 HW19、HW20、HW21、HW22、HW23、 HW24、HW25、HW26、HW27、HW28、 HW29、HW30、HW31、HW32、HW34、 HW35、HW36、HW37、HW39、HW40、 HW45、HW46、HW47、HW48、HW49、 HW50、(仅限包装物、容器等) 处置 量 5000t/a	仅占处置量的 0.1239%，处置 量充盈，为意向处理企业
	昆山利群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HW02、HW03、HW06、HW08、HW09、	仅占处置量的 0.08%，处置量 充盈，为意向处理企业

	HW11、HW12、HW13、HW16、HW39、HW40、HW41、HW42、HW49（仅限包装物、容器等）处置量 7200t/a	
<p>由表中可以得到，本项目产生的危废在项目周边范围内有较多的处置量，周边危废处置能力较强且运输距离较近，可以保障本项目的危废处理稳定、有序进行，从而做到危险固废无害化处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三）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论证</p>		
<p>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依托现有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并做好防风、防雨淋、防晒、防渗等“四防”污染防治措施，在该情况下，项目危险废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1）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p>		
<p>①危废信息公开</p>		
<p>设置位置：采用立式固定方式固定在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厂区门口醒目位置，公开栏顶端距离地面 200cm 处。</p>		
<p>规格参数：尺寸为底板 120cm×80cm；颜色与字体为公开栏底板背景颜色为蓝色，文字颜色为白色，所有文字字体为黑体；材料为底板采用 5mm 铝板。</p>		
<p>公开内容：包括企业名称、地址、法人代表及电话、环保负责人及电话、危险废物产生规模、贮存设施建筑面积和容积、贮存设施数量、危险废物名称、危险废物代码、环评批文、产生来源、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平面示意图、监督举报途径、监制单位等信息。</p>		
<p>②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p>		
<p>设置位置：平面固定在每一处贮存设施外的显著位置，包括全封闭式仓库外墙靠门一侧，围墙或防护栅栏外侧，适合平面固定的储罐、贮槽等，标志牌顶端距离地面 200cm 处。除无法平面固定警示标志的储罐、贮槽需采取立式固定外，其他贮存设施均采用平面固定式警示标志牌。</p>		
<p>规格参数：尺寸为标志牌 100cm×120cm，三角形警示标志边长 42cm，外檐 2.5cm；颜色与字体为标志牌背景颜色为黄色，文字颜色为黑色，三角形警示标志图案和边框颜色为黑色，外檐部分为灰色，所有文字字体为黑体；材料为采用 1.5-2mm 冷轧钢板，表面采用搪瓷或反光贴膜处理，端面经过防腐处理；或者采用</p>		

5mm 铝板，不锈钢边框 2cm 压边。

公开内容：包括标志牌名称、贮存设施编号、企业名称、责任人及电话、管理员及电话、贮存设施环评批文、贮存设施建筑面积或容积、贮存设施污染防治措施、环境应急物资和设备、贮存危险废物清单（含种类名称、危险特性、环评批文）、监制单位等信息。

### ③包装识别标签

设置位置：识别标签包括粘贴式和系挂式。粘贴式危险废物标签粘贴于适合粘贴的危险废物储存容器、包装物上，系挂式危险废物标签适合系挂于不易粘贴牢固或不方便粘贴但相对方便系挂的危险废物储存容器、包装物上。

规格参数：尺寸为粘贴式标签 20cm×20cm，系挂式标签 10cm×10cm；颜色与字体为底色为醒目的桔黄色，文字颜色为黑色，字体为黑体；材料为粘贴式标签为不干胶印刷品，系挂式标签为印刷品外加防水塑料袋或塑封。

内容填报：主要成分是指危险废物中主要有害物质名称；化学名称是指危险废物名称及八位码，应与企业环评文件、管理计划、月度申报等的危险废物名称保持一致；危险情况是指《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附录 A 所列危险废物类别，包括爆炸性、有毒、易燃、有害、助燃、腐蚀性、刺激性、石棉；安全措施是根据危险情况，填写安全防护措施，避免事故发生；危险类别是根据危险情况，在对应标志右下角文字前打“√”。

在此基础上，危险废物应尽快送往委托单位处理，不宜存放过长时间，确需暂存的，应做到以下几点：

- a 贮存区内禁止混放不相容危险废物。
- b 贮存区考虑相应的集排水和防渗设施。
- c 贮存区符合消防要求，如在室外需搭建专门的防风、防雨、防晒的房子。
- d 贮存容器必须有明显标志，具有耐腐蚀、耐压、密封和不与所贮存的废物发生发应等特性。
- e 基础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 f 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有条件的企业采用云存

储方式保存视频监控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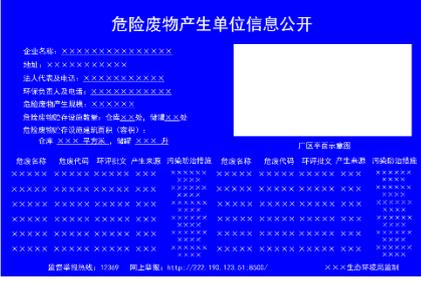
g 贮存场所应符合（GB 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设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h 危险废物暂存管理要求：危废暂存间设立危险废物进出台账登记管理制度，记录每次运送流程和处置去向，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电子联单制度，实行对危险废物从源头到终端处理的全过程监管，确保危险废物 100%得到安全处置。

(2) 固废暂存间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本项目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具体要求见表 4-21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提示图形符号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厂区门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蓝色	白色	

危险 固废 暂存 场所	警告标志	长方形 边框	黄色	黑色	
	贮存设 施内部 分区警 示标志 牌	长方形 边框	黄色	黑色	
	包装标 签	长方形 边框	橙色	/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一览表：

表 4-22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产生量 t/a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区	废切削液	0.08	HW09	900-006-09	厂房内部东部	10m <sup>2</sup>	危废收集桶	0.1t	6个月
2	危废区	清洗废液	27.84	HW17	336-064-17			危废收集桶	6t	6个月
3	危废区	废包装桶	0.038	HW08	900-249-08			危废堆场	0.1t	6个月
4	危废区	金属边角料	0.01	HW09	900-006-09			危废堆场	0.1t	6个月

通过该系列措施后对危险废物进行有效贮存是可行的。

### (3) 危险废物环境风险评价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的危险废物不具有有害危险性，存在泄漏风险，建设单位拟在液态危险废物贮存容器下方设置不锈钢托盘，或在危废暂存场所设置地沟等，发生少量泄漏应立即将容器内剩余溶液转移，并收集托盘、地沟内泄漏液体，防止泄漏物料挥发到大气中，同时应在危废贮存间内设置禁火标志，并布置灭火器、沙包等消防物资，防止火灾的发生和蔓延。本项目产生的冷却废液为液态，一旦储存不当导致泄漏，泄漏的废液可能会进入雨、污管网，随雨水进入河流，进而造成地表水的污染。另厂区发生泄漏以及火灾、爆炸事故也可能导致有毒有害物质渗透入土壤中，造成土壤、地下水污染。主要影响如下：

#### ①对环境空气的影响：

本项目液态危险废物均是以密封的桶装包装贮存且不易挥发，对环境空气基本没有影响。

#### ②对地表水的影响：

危废暂存场所具有防雨、防漏、防渗措施，当事故发生时，不会产生废液进入厂区雨水系统，对周边地表水产生不良影响。

#### ①对地下水的影响：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进行防腐、防渗，暂存场所地面铺设等效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设集液托盘，正常情况下不会泄漏至室外污染土壤和地下水，不会对区域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 ④对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的影响：

本项目暂存的危险废物都按要求妥善保管，暂存场地地面按控制标准的要求做了防渗漏处理，一旦发生泄漏事故及时采取控制措施，环境风险水平在可控制范围内。

综上，建设项目危废发生少量泄漏事件，可及时收集，并能及时处置，影响能够控制厂区内，环境风险可接受。

(4) 与苏环办【2019】327 号文相符

表 4-23 与苏环办【2019】327 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文件规定要求	拟实施情况	备注
1	对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属性、贮存设施、利用或处置方式进行科学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切削液、废包装桶、清洗废液、金属边角料设置托盘安全堆放，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2	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以及环境风险评价，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	废切削液、废包装桶、清洗废液易发生泄漏，危废仓库地面采取防渗措施，四周设置围堰。详见(4)环境影响分析	符合
3	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	废切削液、废包装桶、清洗废液设置托盘安全暂存。危废仓库各类危废分区、分类贮存。	符合
4	危险废物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	危废仓库设置在带防雷装置的车间内，仓库密闭，地面防渗处理，四周设围堰，仓库内设禁火标志，配置灭火器材（如黄沙、灭火器等）；设置泄漏液体收集托盘。	符合
5	对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进行预处理，稳定后贮存	企业不涉及易燃、易爆以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	符合
6	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应按照公安机关要求落实治安防范措施	企业危废不涉及废弃剧毒化学品	符合
7	企业严格执行《省生态环境厅关	厂区门口拟设置危废信息公	符合

	<p>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要求，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具体要求必须符合苏环办〔2019〕327号附件1“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规范化设置要求”的规定</p>	<p>开栏，危废仓库外墙及各类危废贮存处墙面设置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p>	
8	<p>危废仓库须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p>	<p>危废仓库内拟配备通讯设备、防爆灯、禁火标志、灭火器（如黄沙）等</p>	符合
9	<p>危险废物仓库须设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确保废气达标排放</p>	<p>危废仓库拟设置气体导出口。</p>	符合
10	<p>在危险废物仓库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具体要求必须符合苏环办〔2019〕327号附件2“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的规定）</p>	<p>本次环评拟对危废仓库的建设提出设置监控系统的要求，主要在仓库出入口、仓库内、厂门口等关键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进行实时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p>	符合
11	<p>环评文件中涉及有副产品内容的，应严格对照《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依</p>	<p>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对照《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进行分析，</p>	符合

	据其产生来源、利用和处置过程等进行鉴别，禁止以副产品的名义逃避监管。	定位为固体废物，不属于副产品，详见工程分析章节	
12	贮存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按照应急管理、消防、规划建设等相关职能部门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	企业不涉及易燃、易爆以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	符合

#### (6) 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在运输过程中，按照《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对危险废物的包装、运输的有关标准、技术规范和要求进行，有效防止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中污染环境。项目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

建设单位须针对此对员工进行培训，加强安全生产及防止污染的意识，培训通过后方可上岗，对于固体废弃物的收集、运输要实施专人专职管理制度并建立好台账。通过该系列措施后对危险废物的运输是可行的。

#### (7) 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不自行处置，在项目建设试运行过程中须履行相应的环保“三同时”手续，及时签订危废委托处置合同并向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及时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进行无害化委托处理，通过该系列措施后对危险废物的处置是可行的。

#### (四)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本环评要求企业落实以下几点要求：

a、对危险固废堆场区域设立监控设施，危废堆场周围应设置围墙或者防护栅栏，与周边区域严格分离开，并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现场需配置安全防护服装与工具、通讯设备、照明设施等；

b、对固废堆场进行水泥硬化，并采取严格的、科学的防渗措施；

c、加强固废管理，固废堆场中一般固废与危险固废的堆放位置应在物理上、空间上严格区分，确保污染物不在一般固废与危险固废间转移；危险固废及时入堆场存放，并及时通知协议处理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d、严格落实危险固废转移台账管理，做到每一笔危险固废的去向都有台账记录，包括厂区内部的和行政管理部门的。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均有合理的处理途径，不会产生二次环境污染。

## 5、地下水、土壤

### (1) 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

企业生产过程中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污染源主要考虑液态物料、危险废物发生原料、危废桶破裂后通过地面漫流的方式渗入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进而造成土壤和地下水的污染。

### (2) 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为更好的保护地下水资源，将本项目对地下水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建议采取相关措施。

①源头控制：在物料输送、贮存及生产过程杜绝各类废水下渗的通道。另外，应严格废水的管理，强调节约用水，防止污水“跑、冒、滴、漏”，降低物质泄漏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的隐患。

②末端控制：分区防控。主要包括厂内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收集起来集中处理，从而避免对地下水的污染。结合项目各生产设备、贮存等因素，根据项目场地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对全厂进行分区防控。

表4-23本项目分区防渗方案及防渗措施表

序号	防治分区	分区位置	防渗要求
1	重点污染防治区	危废仓库	依据国家危险贮存标准要求设计、施工，采用200mm厚C15砼垫层随打随抹光，设置钢筋混凝土围堰，并采用底部加设土工膜进行防渗，使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10}$ cm/s，且防雨和防晒。
2		仓库、清洗区	
3	一般污染	一般固废暂	地面基础防渗和构筑物防渗等级达到渗透系数

	防治区	存场所及一般生产区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 相当于不小于 1.5m 厚的粘土防护层
4	简单防渗区	办公	一般地面硬化

## 6、生态

本项目不涉及。

## 7、环境风险

### (1) 风险调查

建设项目设计危险物质及数量见表 4-25。

表4-25 建设项目涉及物质及数量

序号	名称	年用量/年产生量 (t)	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t)	存储位置
1	废切削液	0.08	桶装	0.08	危废仓库
2	废包装桶	0.038	桶装	0.038	
3	清洗废液	27.84	桶装	13.92	
4	金属边角料	0.01	堆存	0.01	
5	切削液	0.1	桶装	0.1	原料仓库
6	润滑油	0.1	桶装	0.1	

### (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对照附录 B 表 B.1、B.2 内容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计算本项目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 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 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 $q_2$ ……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 $Q_2$ ……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 < 1$  时,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 将 Q 值划分为  $1 \leq Q < 10$ ;  $10 \leq Q < 100$ ;  $Q \geq 100$ 。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不涉及危险物质，本项目各物质的临界量计算如下表 4-26。

表4-26 涉及的主要物质的最大储存量和辨识情况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废切削液	/	0.08	/	/
2	废包装桶	/	0.038	/	/
3	清洗废液	/	13.92	/	/
4	金属边角料	/	0.01	/	/
5	切削液	/	0.1	/	/
6	润滑油	/	0.1	/	/
项目 Q 值Σ					/

本项目危险物质临界量的比值  $Q < 1$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 （3）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识别见下表：

表4-27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环境风险识别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原料仓库	切削液、 润滑油	矿物油	危险物质 泄漏、火灾	物质发生火灾产生 SO <sub>2</sub> 、CO 等有毒有害气体，污染大气； 危废仓库地面防渗层损坏，物质进入地下水和土壤； 物质泄露或火灾后，可能随冲洗水或消防尾水进入附近地表水体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2	生产车间					
3	危废仓库	废切削液、废包装桶、清洗废液、金属边角料	矿物油			

### （4）环境风险分析

危险物质发生火灾，生产 SO<sub>2</sub>、CO 等有毒有害气体，造成大气环境事故，从而造成对厂外环境敏感点和人群的影响；

原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仓库防渗层损坏，危险物质渗透进入土壤，穿透包气带层，影响土壤及地下水水质；

危险物质泄露或火灾后，泄露出的有机物可能会随着冲洗水或消防尾水进入附近地表水体，对地表水体产生影响。

(5) 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

1. 防范措施

原料仓库油品存放区域、危废仓库和生产车间中油品使用区域采取以下措施：

1、地面做好防渗；2、设置地沟或配套其他应急措施，有效收集泄露的危险化学品。

(6) 风险结论

本项目存在风险主要为泄漏和火灾。本项目的危险、有害因素是客观存在的，但其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

表 4-28 建设项目环境分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鲍赫动力总成部件（太仓）有限公司扩建传动零部件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市城厢镇弇山西路 136 号 2 号楼			
地理坐标	经度	121.08205	纬度	31.45353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危险物质：切削液、润滑油、废切削液、废包装桶、清洗废液、金属边角料； 危险单元：原料存放区域、危废仓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1、危险物质发生火灾产生 SO <sub>2</sub> 、CO 等有毒有害气体，造成大气污染； 2、危废仓库地面防渗层损坏，有害物渗透进入土壤及地下水； 3、危险物质泄露或火灾后，可能会随着冲洗水或消防尾水进入附近地表水体			
风险防范措施	原料仓库存放区域、危废仓库和生产车间中危险物质使用区域采用以下风险防范措施： 1、做好地面防渗 2、设置地沟或配套其他应急措施，有效收集泄露的危险化学品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只需要进行简单分析。企业应加强车间安全生产管理，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车间发生火灾事故以及主要环境风险物质泄漏后通过采取相应措施，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土壤环境及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因此，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车间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油雾过滤器+无 组织排放	江苏省《大气污 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 (DB32/4041-20 21)表3标准
地表水环境	DW001	COD	接管至城区污水 处理厂集中处 理,尾水排污浏 河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 (GB8978-1996) 表4三级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 下水道水 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 中B等级标准
		SS		
		NH <sub>3</sub> -N		
		TP		
声环境	厂界外1米	Leq(A)	采取合理布局, 以及隔声、减 振、距离衰减等 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12348-2008 )中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为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外售处理;废切削液、废包装桶、清洗废液为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对厂内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收集起来集中处理,从而避免对地下水的污染。结合项目各生产设备、贮存等因素,根据项目场地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对全厂进行分区防控。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1.车间严禁明火。生产车间、仓库等场所配置足量的泡沫、干粉等灭火器,并保持完好状态。 2.厂区留有足够的消防通道。生产车间、仓库设置消防给水管道和消防栓。厂部要组织义务消防员,并进行定期的培训和训练。对有火灾危险的场所设置自动报警系统,一旦发生火灾,立即做出应急反应。 3.厂区内的雨水管道、事故沟收集系统严格分开,设置切换阀。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企业应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定期报告制度 企业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p>(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应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p> <p>(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p> <p>(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企业应制定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p>
--	--

## 六、结论

### 1、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选址比较合理；在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不会改变项目周围地区的大气、水和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要求。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废水量	—	—	—	288t/a	—	288t/a	+288t/a
	COD	—	—	—	0.1152t/a	—	0.1152t/a	+0.1152t/a
	SS	—	—	—	0.0576t/a	—	0.0576t/a	+0.0576t/a
	NH <sub>3</sub> -N	—	—	—	0.072t/a	—	0.072t/a	+0.072t/a
	TP	—	—	—	0.0012t/a	—	0.0012t/a	+0.0012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金属边角料	—	—	—	0.1t/a	—	0.1t/a	+0.1t/a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	—	—	0.08t/a	—	0.08t/a	+0.08t/a
	废抹布	—	—	—	0.05t/a	—	0.05t/a	+0.05t/a
	废包装桶	—	—	—	0.038t/a	—	0.038t/a	+0.038t/a

	清洗废液	—	—	—	27.84t/a	—	27.84t/a	+27.84t/a
--	------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填写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其中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根据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填写，无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或执行报告中无相关内容的，通过监测数据核算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 注 释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 附件一 营业执照
- 附件二 土地出让合同
- 附件三 红线图
- 附件四 发改委备案通知书
- 附件五 建设单位承诺书
-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 附图三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2 项进行专项评价。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声影响专项评价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